

河北省教育厅

冀教职成〔2025〕9号

河北省教育厅 印发《关于建立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荣誉 体系的指导意见（2025版）》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教育局，雄安新区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院校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—2027年）》和《河北省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（2025-2035年）》，进一步提高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吸引力，鼓励更多学生广泛参加技能大赛，增强学生自信心和荣誉感，省教育厅研究制定了《关于建立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荣誉体系的指导意见（2025版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河北省教育厅

2025年9月11日

关于建立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荣誉体系的指导意见（2025 版）

为贯彻落实《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—2027 年）》和《河北省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（2025-2035 年）》，进一步提高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吸引力，鼓励更多学生广泛参加技能大赛，增强学生自信心和荣誉感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建立获奖奖励机制

将学生大赛获奖情况纳入学生评优评先以及奖学金评定标准。落实技能大赛成绩在学生升学环节中的省级奖励政策。优先向用人单位推荐技能大赛获奖学生。探索建立大赛获奖学生赴职业教育发展水平高的国家和地区交流、学习机制。

二、建立荣誉寄送制度

各院校制定具体的荣誉寄送制度，组织开展“荣誉寄送”活动。对于获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技能大赛奖项以及校级技能大赛一等奖荣誉的学生，其获奖证书除正式颁发给学生本人外，学校可将喜报等获奖信息（包括电子版）送至学生家长和学生家庭所在村委会（社区、街道）。各类获奖证书应设计精美、简单大方，体现赛项、学校、专业特色。

三、建立线下荣誉展台

在校园内显著位置设立“技能大赛荣誉展台”，集中展示近

年来在国、省、市各级各类技能大赛中的获奖成果。展台详细列出获奖学生的姓名、年级、班级、专业、获奖项目、获奖等级等信息，配以学生照片以及获奖证书、奖杯、奖牌等实物或照片，并可增加二维码功能，展示学生技能大赛相关信息、学生参赛心得或收获感悟等文字资料。

四、增设线上荣誉空间

在学校官方网站设立线上荣誉空间，实时反映学校在各类技能大赛中的获奖情况，可嵌入短视频或VR全景，通过可视化技术，展示学校在历年技能大赛中学生风采。在荣誉空间下设立互动交流平台，包括“经验分享区”、“疑问解答区”等板块，鼓励学生、教师及校友分享大赛经验和心得。

五、举办大赛表彰大会

定期举办技能大赛获奖学生表彰大会，邀请家长和相关企业参会。学校领导为获奖学生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品，并邀请获奖学生代表发言，分享参赛经验，带动身边更多同学参与大赛，走技能成才、技能报国之路。

六、打造媒体宣传矩阵

各院校积极创新媒体宣传渠道，通过新媒体、论坛、讲座、报告会、交流会等方式，加大对大赛获奖学生先进事迹宣传，介绍参赛者在技能学习道路上的坚持、付出与收获，展现他们对工匠精神的传承和创新，构建宣传矩阵。

各学校要重视大赛荣誉体系建设，明确主管领导与责任部门，

强化经费保障，确保荣誉奖励机制落地落实。各地各校要加大宣传力度，激发学生技能报国的热情，在全社会弘扬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的时代风尚。